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

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

采 购 人：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1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4
第三章 谈判须知.....	10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1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 的委托，对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

二、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三、最高限价：人民币85.00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1.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2. 交货时间：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并通过验收；

3. 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4.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

罚：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 具备住建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应在 **2022年3月11日起至2022年3月16日** 每天上午8时30分~12时00分，下午2时30分~5时30分（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亲临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肇庆市星湖大道26号泰湖新城第13栋二层A卡会议室）登记报名并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 200.00 元，现场购买，不办理邮购，售后不退。

八、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3月17日9时30分**（注：9时00分开始受理谈判响应文件）。

九、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楼615室。

十、谈判时间：**2022年3月17日9时30分**

十一、谈判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楼615室。

十二、谈判公告发布媒体：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十三、采购人及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采购人：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城北路69号

联系方式：0758-2293030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758-2867209-3001

传真：0758-2867638

联系地址：肇庆市端州区星湖大道26号泰湖新城第13幢二层A卡

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1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说明：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响应供应商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期	最高限价
1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1项	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并通过验收。	¥85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捌拾伍万元整)

注：

1.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响应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能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

2. ★响应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该限价，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作无效报价处理。

二、综合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拟建设发热门诊，发热门诊排放的污水含有大量粪大肠菌群以及其它污染物，直接排放将污染河流水质且容易传染，引发疾病。院区原有一套污水处理系统，现需采购一套发热门诊污水处理设备，发热门诊废水经处理消毒后达到2006年1月1日实施的国家标准《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限值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

(二) 污水水量

1. 日处理能力：50m³/d
2. 时处理能力：2.5m³/h（每天处理按20小时计）

(三) 设计出水水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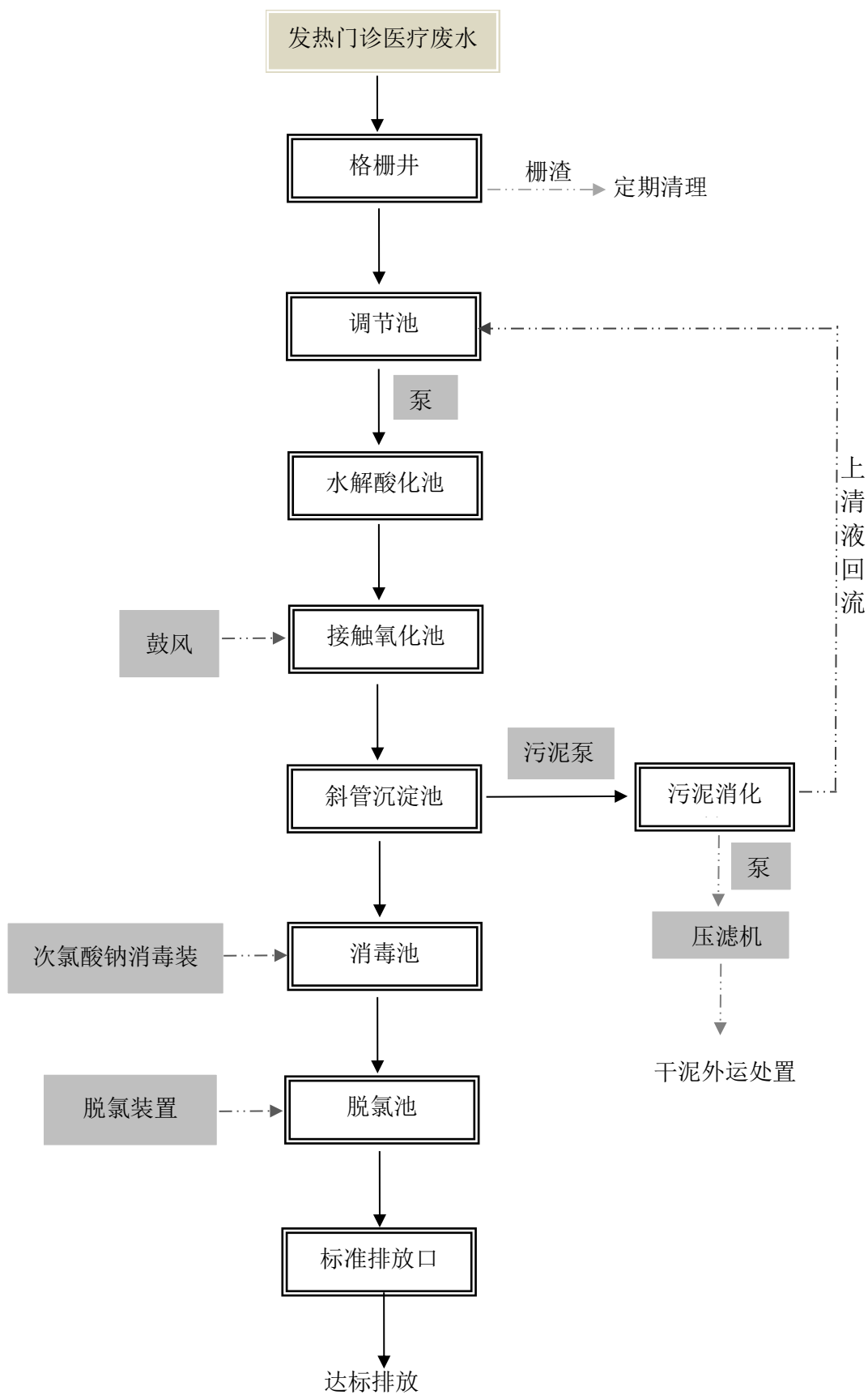
内容	原水水质参数	排放水质参数
COD _{cr}	250~500mg/L	≤250 mg/L
BOD ₅	≤200 mg/L	≤100 mg/L
PH	7~8	6~9
SS	150~250 mg/L	≤60 mg/L
粪大肠菌群数	10 ⁵ ~10 ⁸	≤5000MPN/L
余氯	-----	2~8（疫情期间≥6.5）

(四) 处理工艺

本项目采用“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污泥池→消毒池→脱

氯池→排放口”工艺进行处理，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五) 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不锈钢格栅及格网	材质：不锈钢，型号规格：1500*500mm，间距5mm	套	1
2.	液位控制系统	控制精度±0.05m、聚丙烯材质	套	2
3.	污水提升泵	流量：6m ³ /h，扬程：12m，功率：0.55kw，带切割	台	2
4.	污泥泵	流量：6m ³ /h，扬程：12m，功率：0.55kw，带切割	台	1
5.	管道式电磁流量计	流量0-20m ³ /h	台	1
6.	水解酸化池填料	材质：PE+醛化纤维 参数：Φ180，每串填料长度2.5米，盘片间距80mm，单片含丝量：3.0g	m ³	7.5
7.	水解酸化池填料支架	材质：碳钢，防腐处理：涂环氧沥青漆两遍	项	1
8.	接触氧化池填料	材质：PE+醛化纤维 参数：Φ180，每串填料长度2.5米，盘片间距80mm，单片含丝量：3.0g	m ³	12.5
9.	接触氧化池填料支架	材质：碳钢，防腐处理：涂环氧沥青漆两遍	项	1
10.	沉淀池填料	材质：PP 斜管规格：Φ80，厚1mm以上，斜长1m	m ³	3
11.	沉淀池填料支架	材质：碳钢，防腐处理：涂环氧沥青漆两遍	项	1
12.	挡渣系统	耐腐蚀材质，厚度：10mm	套	1
13.	出水堰板	耐腐蚀材质，厚度：10mm	套	1
14.	中心导流筒	材质：碳钢，防腐处理：涂环氧沥青漆两遍	套	1
15.	发热门诊专用污水消毒设备	全自动型，有效投加量：200g/h	套	1
16.	脱氯装置	全自动型，有效投加量200g/h	套	1
17.	计量泵	流量：9L/h、压力：3bar	台	2
18.	鼓风机	流量：0.63m ³ /min，风压：0.3kgf/cm ² ，功率：0.75KW	台	2
19.	鼓风机减震器		套	2
20.	微孔曝气器	盘式曝气器Φ215 ABS+EPDM	套	20
21.	承插接嘴	DN65 材质ABS	个	20
22.	高程调节支架	材质：ABS	套	10
23.	曝气管路	DN40，镀锌管	套	1

24.	明渠流量计	Q=20m ³ /h	台	1
25.	巴氏计量槽	流量：0-20m ³ /h，材质：304不锈钢	套	1
26.	自动厢式压滤机	过滤面积：6m ²	台	1
27.	空压机	供气量：0.26m ³ /min 功率2.2KW	台	1
28.	气动隔膜泵	吸程2.5m, 出口压力0.5MPa, 流量2m ³ /h	台	1
29.	自动化控制系统	系统自动化运行	套	1
30.	配套管道阀门及附件	与系统配套	批	1
31.	电缆电线及配件	国标	批	1
32.	不锈钢门	1700*2000mm, 不锈钢隔音门	扇	1
33.	型钢支架		项	1
34.	五金杂件		项	1
35.	生化菌种	含营养投加、菌种驯化	项	1
36.	格栅井	0.5m×0.5m×1.0m	座	1
37.	调节池	2.5m×2.0m×3.5m	m ³	17.5
38.	水解酸化池	2.5m×1.2m×3.5m	m ³	10.5
39.	接触氧化池	2.5m×2.0m×3.5m	m ³	17.5
40.	沉淀池	2.5m×1.2m×3.5m	m ³	10.5
41.	污泥池	1.0m×2.05m×3.5m	m ³	7.17
42.	消毒池	1.25m×1.0m×3.5m	m ³	4.37
43.	清水池	1.25m×0.8m×3.5m	m ³	3.5
44.	排放口	0.8m×2.0m×1.4m	座	1
45.	污泥外运	/	m ²	250
46.	回填挖土及夯实	/	项	1
47.	钢板桩	桩深度：9M	米	30
48.	施工围蔽	/	项	1

备注：发热门诊污水排放口与医院现有排放口集成一个排放口（报价须包含改造费用）。

（六）厨房油烟排气管道安装项目

厨房油烟排气管道安装项目一项（报价须包含）

（七）项目完成后，成交供应商须负责平整修复好路面。报价须包含实施过程中所有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报价，费用为包干价，投标报价需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力成本、深化设计、设备基础、设备采购、运输、安装（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工艺设计、工程施工、辅助材料、人力、机械、装卸、调试、培训、劳保、专利技术、质保）、利润、税金、交通、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且必须包含用户需求书的所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内容，满足项目的技术要求、实施要求、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要求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所有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施工中发生不可预见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及企业利润，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除谈判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由响应供应商承担的风险因素之外的任何补偿。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谈判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分析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投入人员的工资分析、社保、项目成本、设备费、相关税费等（格式自拟）。如不提供详细成本分析说明视为低于成本恶性竞争，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项目商务要求

（一）交货及安装完工期要求：

交货期：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并通过验收。

交货地点：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内。

（二）验收要求

1. 验收标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均为验收依据。

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成交供应商负责货物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及费用，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并负责其派出的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4. 成交供应商须对施工过程中破坏的路面进行平整和修复，并确保地面平整一致性。

5. 交货时必须随附装箱单、备件明细表、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所有技术资料及使用说明书以及所供货物附有该批产品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书或能说明质量达标的证明资料。

6. 验收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及相关人员依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有关标准、合同有关

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及其他相关人员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7. 验收过程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以具备检测资质第三方检测书面报告为准，检测点为设备出水处。确保能够通过环保验收。

（三）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为1年。合同货物质保期自货物交付使用且污水处理站投入使用之日起计算。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设备必须在广东省内有维修服务点，应常备有常用的零部件，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对产品提供终身维护。

2. 成交供应商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3. 免费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安装、调试，并免费为客户培训产品操作、使用、保养及拥有故障维修技术的操作人员。

4. 保质保用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5. 维修响应时间：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保证修复正常。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成交供应商上门保修，即由成交供应商派人员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 在免费保修期满后，公司提供终身维护。如需更换易损件和设备配件，成交供应商酌情收取成本费用。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以人民币结算：合同签订后，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给采购人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到成交人，合同金额70%支付到第三方资金监管账户，待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经院方及第三方同意后申请第三方监管账户的资金全部支付给成交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三章 谈判须知

一、概念释义

1. “采购人”是指：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
2. “监管部门”是指：采购人行政监督部门。
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
4.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 5.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5.2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项目特殊条件要求的供应商。
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认并授以合同的供应商。

7.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二、谈判文件

8. 适用范围

8.1 本谈判文件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9. 谈判文件的构成

9.1谈判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谈判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谈判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6) 在采购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9.2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等）。谈判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谈判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谈判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谈判响应。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谈判文件的澄清是指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谈判供应商提出的各种问题。谈判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10.2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谈判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谈判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谈判供应商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谈判供应商有约束力。

10.3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谈判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10.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谈判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响应供应商。若响应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谈判，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10.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但至少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点3日前，并将变更时点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1. 谈判费用

11.1 谈判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1.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布的《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货物类标准计算成交服务费。

11.3 中标人被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已缴纳的中标服务费不予退还。

11.4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如银行转账请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转入如下专用账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

公司名称：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400 1101 7180 5250 049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星湖分理处

12. 谈判响应的语言及计量

12.1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2.2 除非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3.1 谈判供应商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所有内容。

14.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

14.1 谈判供应商应按本须知 13. 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14.2 谈判供应商必须对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谈判供应商必须对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4.3 如果因为谈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15. 报价

15.1 如谈判文件无特殊规定，谈判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15.2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所有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5.3 投标总价中应包含：

- 1) 谈判文件要求全部货物所需的费用；
- 2) 投标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 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4) 应包含保险和伴随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 5)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15.4每一种服务或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5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内容的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5.6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15.7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响应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8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6. 联合体谈判

16.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除谈判文件第一部分谈判邀请函另有约定，但联合体各方应符合规定要求。

1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还应当符合招投标法第三十一条关于联合体的规定。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谈判协议连同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谈判。

16.3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6.4谈判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资格证明文件”。

16.5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携带原件的，谈判供应商应该在谈判现场向谈判小组提供原件核对，否则将作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17. 谈判保证金

17.1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时间和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谈判保证金格式交纳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谈判保证金交纳形式：非现金形式（如电汇、银行转账、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合同（保险单）等非现金形式等）。

开户名：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端州支行

银行账号：44 6440 0104 0016 982

（此账号为保证金专用账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户，到帐查询电话：0758-2867308-1002、联系人：赵小姐）

17.3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元）。

17.4谈判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2022年3月17日9时30分。

17.5凡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谈判，为无效谈判响应。

17.6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7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8不管谈判保证金来源何处，采购代理机构只向谈判供应商退回。

17.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谈判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17.10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服务费承诺书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服务费承诺书规定在其提交的谈判保证金中扣付。

18. 谈判有效期

18.1谈判响应文件应在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18.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对

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谈判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谈判供应商应编制谈判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谈判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私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19.3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和盖公章才有效。

19.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谈判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谈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信封一起合并密封。

20.2 每一密封信封均应：

- 1) 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2) 注明“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20.3 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20.1 条和第 20.2 条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0.4 谈判响应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点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接收谈判响应文件，超过截止时点后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接。

21.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按本须知“10.”规定，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点。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谈判供应商受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前，可以对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签

署、盖章，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谈判截止时点之后，谈判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2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谈判响应，但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点至谈判供应商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22.3谈判供应商所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谈判与评审

23. 谈判小组

23.1谈判由（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依法从招标代理机构专家库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谈判小组在谈判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23.3谈判小组依法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与响应供应商进行谈判及对谈判响应文件和最终谈判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谈判

24.1谈判小组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中随机选择三家以上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4.2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审查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谈判供应商是否满足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包括谈判保证金是否提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响应文件签署是否有效、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等。只有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才能进行最终竞争性报价，否则将作无效谈判响应处理。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资格性审查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且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过最高限价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响应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

	权书的
	谈判响应函已提交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响应供应商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不存在一份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总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个为准的（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
	主要技术及服务方案符合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且无重大偏离的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谈判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
	商务条款无重大偏差的
	响应文件无谈判文件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的

24.3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4.4谈判文件的修正：谈判小组可以修改谈判文件。但涉及实质性变动的，应取得谈判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24.5最终报价：谈判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集中统一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谈判进程由谈判小组决定，最终报价格式由采购代理机构评标现场提供）。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根据用户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否则采购人不接受低于前面轮次谈判报出的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内容须现场公布。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24.6在谈判过程中对谈判文件未能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谈判小组可以从其他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随机选择补充；补充后仍不足三家或者没有可供补充的合格供应商的，经采购人行政监督部门审核同意，采购人可以按照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从已选出的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24.7在谈判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24.8谈判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对提供产品质量、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最低要求的

供应商归列为推荐成交的候选对象，采购人依照候选供应商的报价顺序，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供应商。若有效最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确定；若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仍无法确定的，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可采用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4.9 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

26. 报价的评审

26.1 谈判小组将详细分析、核对每一份报价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误差，并加以修正。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26.3 超过预算总价或报价上限的报价将被拒绝。

26.4 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若供应商的后次报价高于前次报价，且不接受以其前次报价（低价）成交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最终报价内容现场公布。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27.1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若有效最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确定；若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仍无法确定的，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可采用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7.2 确定成交供应商程序

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7.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原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8. 合同的订立

28.1 采购人与成交、成交供应商自成交、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谈判文件

要求和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 合同的履行

29.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9.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1 条的规定备案。

29.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质疑

30.1 如果谈判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采购结果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给与答复。

九、适用法律

30.2 招标采购单位及谈判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谈判文件的要求，以及乙方的投标响应承诺，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合计总价 ¥：						元		

第二条 合同总价

1. 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_____）

2. 合同总价为包干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力成本、深化设计、设备采购、设备基础、运输、安装（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工艺设计、工程施工、辅助材料、人力、机械、装卸、调试、培训、劳保、专利技术、质保）、利润、税金、交通、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且必须包含用户需求书的所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内容，满足项目的技术要求、实施要求、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要求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所有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于乙方的原因，施工中发生不可预见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及企业利润，甲方将不予支付除谈判文件及合同约定的

由乙方承担的风险因素之外的任何补偿。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第三条 货物产地及标准

1. 货物为_____全新（原装）产品。

2. 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 国内货物或合资厂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4. 乙方交货时应将所供货物经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产品鉴定证书、质量检测报告、使用许可证、用户手册、产品合格证、保修手册、有关图纸、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甲方。

5. 进口货物必须具备有效的原产地证明、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口渠道证明。

第四条 交货及安装完工期要求：

交货期：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并通过验收。

交货地点：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内。

第五条 验收要求

1. 验收标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均为验收依据。

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乙方负责货物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及费用，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并负责其派出的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4. 乙方须对施工过程中破坏的路面进行平整和修复，并确保地面平整一致性。

5. 交货时必须随附装箱单、备件明细表、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所有技术资料及使用说明书以及所供货物附有该批产品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书或能说明质量达标的证明资料。

6. 验收由甲方与乙方及相关人员依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有关标准、合同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甲方、乙方及其他相关人员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7. 验收过程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检测以具备检测资质第三方检测书面报告为准，检测点为设备出水处。确保能够通过环保验收。

第六条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为____年。合同货物质保期自货物交付使用且污水处理站投入使用之日起计算。

第七条 售后服务要求

1. 设备必须在广东省内有维修服务点，应常备有常用的零部件，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对产品提供终身维护。

2. 乙方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3. 免费按甲方要求进行安装、调试，并免费为客户培训产品操作、使用、保养及拥有故障维修技术的操作人员。

4. 保质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5. 维修响应时间：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保证修复正常。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员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在免费保修期满后，公司提供终身维护。如需更换易损件和设备配件，乙方酌情收取成本费用。

第八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以人民币结算：合同签订后，成交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给采购人作为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到成交人，合同金额70%支付到第三方资金监管账户，待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经院方及第三方同意后申请第三方监管账户的资金全部支付给成交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1年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九条 保险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派往甲方进行服务人员的人身险和其他有关险种，以及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 异议索赔

1. 乙方对于所提供的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乙方负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银行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等必要的费用。

2. 对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乙方同意免费更换，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

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相应顺延被更换货物的免费保修期。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或征得甲方同意的延长期内，按照甲方选择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有权从货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力。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设备或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完成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5%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4. 乙方不能交货，则按合同总价 5%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上述违约金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甲方因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进一步向乙方提出索赔。

5. 货物未能一次性通过验收，则甲方同意由乙方予以整改，并在第一次验收结束之日起 7 天内重新组织验收（如遇特殊情况由双方自行协商，但原则上不超 7 天）；经 2 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税和关税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相关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及附件

1. 谈判文件；
2. 乙方的响应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份，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5.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___份。
6. 本合同合计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日期：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日期：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评审内容	谈判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且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过最高限价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见响应文件第()页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响应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见响应文件第()页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人有效授权书的		见响应文件第()页
	谈判响应函已提交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供应商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不存在一份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总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个为准的(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		见响应文件第()页
	主要技术及服务方案符合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且无重大偏离的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谈判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第()页
	商务条款无重大偏差的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文件无谈判文件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的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请供应商在“自查结论”栏对应的空格位置填写自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谈判响应函

致：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采购活动前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谈判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谈判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谈判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响应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谈判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90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在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内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谈判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谈判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项目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采购活动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按谈判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八）我方作为（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响应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服务及其相关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承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

(十二)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三) 所有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说明：1.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2.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正面 (一比一比例复印)	反面 (一比一比例复印)
-----------------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填写姓名） 系 （填写响应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填写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 DJ2022011）投标报价。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谈判响应文件成交的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须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面 (一比一比例复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反面 (一比一比例复印)</p>
---	---

2.3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已提交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的谈判保证金15000.00元，在开标报价后按谈判文件规定退还谈判保证金时请划转如下账户，我司承担因帐号错误引起的责任。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1. 谈判供应商谈判时，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
2. 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的谈判邀请，本单位愿意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不需要提供），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2020年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提供住建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在有效期内；
5.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 公司简介

2、公司财务情况：（请提供财务报表（如有））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19				
2020				
2021				

3、供应商获得的相关资质、信誉证书复印件，如有请附上。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和商务条款基本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u>60</u> 天，成交供应商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		
6	所提供的报价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项目实施进度及交货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8	所投服务承诺及方案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或填写正偏离，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3 谈判承诺书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

本供应商已详细阅读了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的谈判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供应商自愿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谈判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交货并验收合格。货物质量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并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肇庆市有关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4.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谈判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签订采购合同，对谈判文件第五章《合同格式》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供应商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谈判文件要求向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谈判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谈判文件的约束并履行响应文件的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4 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的谈判中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关于领取〈成交通知书〉的通知》之日起向贵公司（开户银行及帐号见谈判须知11.2）交纳成交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贵公司在我方提交的谈判保证金及采购人根据成交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应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4.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谈判要求	投标参数 (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谈判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备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的“★”项内容**逐条进行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谈判文件“★”项内容要求，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 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谈判要求	投标参数 (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 填写, 不能照抄谈判要求)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备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的**非★条款**逐条进行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谈判文“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的**非★条款**项内容要求,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 投标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交货时间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并通过验收。

注：

1. 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本表中的投标报价为响应供应商的首次报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污水处理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采购DJ2022011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配件技术参数配置说明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	...					
...	...					
...	...					
总计价：¥ 元，（大写） 人民币 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